

股票简称：荣安地产

证券代码：000517

债券简称：15 荣安债

债券代码：112262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5 荣安债”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或“受托管理人”），就修改《募集说明书》部分条款的事项召集了公司“15 荣安债”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本次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会议时间：2018 年 5 月 31 日（星期四）10:00 至 11:00
- 3、会议地点：荣安大厦 20 楼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天童南路 700 号）
- 4、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通讯（传真或邮寄）投票相结合方式以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 5、会议主持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
- 6、债权登记日：2018 年 5 月 24 日（以下午 15:00 时交易时间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 7、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内容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未偿还总张数为 12,000,000 张，参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代理人共 51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 9,067,022 张。现场参会的债券持有人及代理人共 5 名，代表有表决

权的债券 783,120 张;以通讯投票方式进行投票表决的的债券持有人及代理人共 46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 8,283,902 张。

债券受托管理人授权代表、公司委派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15 荣安债”募集说明书部分条款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 9,067,022 张,占本次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75.56%;反对票 0 张,占本次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0%;弃权票 0 张,占本次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0%。

根据投票结果,《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15 荣安债”募集说明书部分条款的议案》经代表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获得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

根据《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15 荣安债”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15 荣安债”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15 荣安债”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之盖章页）

